

珠海市生态环境局

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

珠环责改字〔2023〕9001号

珠海市世立建材有限公司：

统一社会信用代码：91440403MA56A1CQ8T

法定代表人：李世力

地址：珠海市斗门区乾务镇珠峰大道南2987号5栋一楼之一

我局于2023年2月17日对你公司进行了调查，发现你公司实施了以下环境违法行为：

需要配套建设的环境保护设施未经验收，建设项目即投入生产或者使用。

以上事实，有现场检查笔录、调查询问笔录、现场照片、企业基本资料等证据为凭。

你公司的上述行为违反了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》第十九条第一款的规定。

依据《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》第二十三条第一款的规定，现责令你公司立即改正上述违法行为，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，请你公司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将改正情况书面报我局。

我局将对你单位改正违法行为的情况进行监督。如你单位拒不改正上述环境违法行为，我局将认定为新的环境违法行为，再次实施行政处罚。

你公司如对本决定不服，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珠海市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，也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珠海市斗门区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。如你公司拒不改正上述违法行为，我局将申请强制执行。

联系地址：珠海市斗门区珠峰大道西1号富山产业服务中心1A

邮政编码：519000

联系人：黄先生、陈先生

联系电话：0756-5659912

